

## 臺中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入學工作期程表

擬定起訖日期	工作概要			
	教育局	市立國中	私立國中	國民小學
1 月 2 日 (星期二) 至 1 月 31 日 (星期三)	1. 確定各國中學區。 2. 公佈學區一覽表至相關單位及各國中小。			
2 月 6 日 (星期二) 前		公告藝才班招生簡章		
3 月 22 日 (星期五) 前			招生辦法報局核備(須檢附本局最近 1 次班級數與學生數核定函)。	
3 月 15 日 (星期五) 至 3 月 29 日 (星期五)	督導各國小函送應屆畢業生名冊。	1. 規劃新生報到工作。 2. 與國小密切聯絡。		1. 召開應屆畢業生升學或家長座談會，並邀請學區內國中相關人員參加座談。 2. 國小繕造應屆畢業生名冊乙式三份，一份存校，二份連同電子檔(詳見附註一)送至各學區國中。 3. 本土語選習調查詳見附註四
3 月 23 日 (星期六)		音樂藝才班術科測驗		
3 月 24 日 (星期日)		舞蹈及美術藝才班術科測驗		
3 月 30 日 (星期六)	督導各私立國中辦理招生事宜。		1. 受理國小應屆畢業生登記(本市學生需持本市市立國中繕造之新生入學通知單正本始得報到)。 2. 登記人數回報教育局。	

3月31日(星期日)	督導各私立國中辦理招生事宜。		1. 辦理新生抽籤、報到。 2. 錄取人數回報教育局。	
4月1日(星期一)至 4月9日(星期二)		受理原學區學生至私立國中就學名單。	通報新生原學區學校。	
4月8日(星期一)至 4月12日(星期五)	督導各市立國中清查新生戶籍分發入學準備事項。	1. 繕造新生入學通知單，並委請各國小分(寄)發予新生。 2. 知會學區內各國小新生報到及訓練各項事宜。		協助各國中分(寄)發新生入學通知單予應屆畢業生，並指導入學應注意事項。
4月12日(星期五)		公告藝才班招生結果		
4月15日(星期一)前		完成第一次體育班招生及公告		
4月19日(星期五)		藝才班新生報到		
4月21日~4月22日 (星期日、一)	督導各市立國中辦理新生報到入學有關事宜。	受理新生登記入學(本市學生需持本市市立國中繕造之新生入學通知單正本始得報到)。		
4月29日(星期一)	彙整各校新生報到入學人數並辦理班級數核定事宜			
5月25日(星期六)	資優鑑定初選			
6月12~14日 (星期三~五)		各市立國中畢業典禮		
6月13~15日 (星期四~六)				各市立國小畢業典禮
6月27日(星期四)至 6月28日(星期五)	1. 持續查明未辦理報到新生資料，並於學生資源網配合填報已報到就學	1. 持續查明未辦理報到新生資料。 2. 統計並呈報新生登記入學人		

	名單(詳見附註三)。 2. 彙整各校新生報到入學人數並辦理班級數核定事宜。	數。 3. 送未報到新生名冊電子檔。		
6月29日(星期六)	資優鑑定複選			

附註：

- 一、已使用臺中市國中小雲端校務系統的學校，請採用線上匯送方式傳送畢業生資料，若升學國中未使用本系統，請以電子檔方式傳送畢業生資料至升學國中。若國小未使用本系統，請依照 Excel 附件格式彙整畢業生資料並送交學區國中。
- 二、請各國小務必於期限內繕造應屆畢業生名冊送至各學區國中，俾利國中發送新生入學通知單。
- 三、113 年 4 月 22 日起即可至學生資源網填報已報到名冊；113 年 8 月 30 日起填報已就學名冊。
- 四、本局於臺中市國民中小學雲端校務系統建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轉接模組，請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於每年度 4 月 30 日前完成應屆畢業生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習情形資料轉接工作，簡述如下：
  - (一)應屆畢業生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習情形填報：請每學年度六年級班級導師於完成填報畢業班升學學校後至學務系統【教職員/導師作業/填報事項/填報畢業班本土語選修意願】完成班級學生選修語別設定。
  - (二)應屆畢業生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習資料匯送：請各校具註冊組權限者每學年度俟 6 年級各班導師完成資料填報後至學務系統【教務處/註冊組/學生資料管理/畢業生作業/畢業生本土語選修意願】確認各班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選習填報資料後點選【匯出資料至升學國中】將選習資料匯送至各國民中學。
  - (三)公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可於每年度 4 月 30 日後至學務系統【校務行政/查詢與統計/國小畢業生本土語選修統計】下載相關資料，以預作當學年度七年級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課程開課及師資安排之準備(新住民語文課程國中部分未納入課綱選修，惟建議學校仍可採社團方式辦理)。